

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、“海鸥住工”)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29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8 年 2 月 1 日(星期四) 11: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三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三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戎启平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、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的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》。

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实施，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，有利于募投项目的推进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用于实施募投项目事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海鸥住工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海鸥住宅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8 年 02 月 03 日